

財團法人及非營利社團法人 收費項目及金額明細表

新臺幣：50,000 元

法人名稱：社團法人台灣大聯盟國際婚姻輔導協會

核准日期：111 年 10 月 6 日

收費項目	收費金額	說明
代為聯繫項目：		
1. 代為聯繫文件認證及翻譯服務	6,000	1. 依受媒合當事人實際需要，代為聯繫各項文件認證及翻譯服務等事宜。 2. 聯繫後確定辦理之認證文件種類及規費內容，附於書面契約。
2. 代為聯繫旅行社辦理護照、機票、食宿、出國簽證及行程活動安排等事宜	6,000	1. 依受媒合當事人實際需求，代為聯繫旅行社辦理護照、機票、協助安排及聯繫出國行程天數、內容及食宿地點等事宜。 2. 聯繫後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
3. 代為聯繫在國外提供翻譯/服務人員陪同相親	6,000	1. 依受媒合當事人實際陪同時間需求辦理。 2. 確定翻譯次數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中國大陸不需翻譯人員係指陪同服務)。
4. 代為聯繫安排健康檢查	6,000	1. 依受媒合當事人需求之醫院類型、健檢項目，代為聯繫及安排健檢。 2. 聯繫後確定健檢之醫院、健檢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
5. 代為聯繫安排訂婚結婚事項	10,000	1. 代為聯繫受媒合當事人宴席桌數、菜色、禮服、造型化妝、攝影拍照等事宜。 2. 確定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
6. 代為聯繫辦理國內、國外、香港澳門、大陸地區結婚登記及公證	10,000	全程代為聯繫辦理結婚登記等事宜。
7. 代為聯繫安排配偶來臺相關事宜 (但專屬於移民業務機構或旅行社業務應委託移民業務機構或旅行社代辦)	3,000	1. 代為安排及聯繫辦理配偶來臺機票、簽證等相關事宜。 2. 聯繫後確定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
8. 代為聯繫及安排受媒合當事人配偶來臺後之婚姻家庭適應輔導、語言學習、法令知識及其他新移民服務資源介紹課程。	3,000	1. 代為聯繫來臺後之生活適應講習訓練。 2. 聯繫後確定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

註：本表「代為聯繫接洽項目」及「自辦項目」如下：

- (1) 代為聯繫項目：第 1~8 項，指由本協會協助受媒合當事人聯繫各項服務事項，聯繫結果由受媒合當事人辦理及付費。本協會僅收取行政管銷費(含聯繫服務所須之人事、辦公用品、電話傳真、工作人員交通等費用)。